**Step 2：**

**外国人入境后工作许可办理流程**

**一、平台提交申请（不需重新创建申请，申请表不需重复盖章，平台栏目选择入境后并补充材料即可。）**

**请在入境后15日内在同一平台**

https://www.12333.gov.cn

使用原业务编号申请办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工作许可》。需要补充填写的信息包括：

1、申请表上添加入境签证号码及入境日期等信息；

2、附件上传签证页及盖有入境章的护照页。

3、请申请人本人携境外的体检报告(如有)至江苏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进行确认或体检。并将确认单（两页）作为附件上传平台（外专局与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没有联网，请体检后确认取得纸质确认单）。

地址：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创智路39号

联系电话：025-52345700

网址：http://www.ithc.cn/js/

**二、原件核查**

申请提交后请随时关注平台信息，初审通过后，请联系省外专局办理老师配合完成所有附件材料的原件核验。（原件核验可委托办理）

**特别提醒：原件核验包括在办理外国人来华通知时所上传的所有附件的原件。比如：所获得的最高学位学历证书**

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办理

地址：汉中门大街145号（江苏省政务中心）C区RC04窗口

联系人：朱璐 联系电话：83666281

**三、领取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工作许可证》**

原件核验后请继续关注平台信息，平台显示推送制证后即可领取工作许可证。

**四、**下一步请参阅Step 3前往南京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处办理外国人居留许可

**特别提醒：**

**居留许可必须在入境后30日内申请办理。**